

四、2015年艺术类各批次录取分数线

省份	专业类别	录取数	分数线	
			省控线	我校录取线
江苏	音乐与舞蹈学类	109	文化190/专业150	专业分178
	美术学类	115	文化240/专业180	综合分494 折合分230.2
	广播电视编导	84	文化180/专业合格	综合分487.2
江西	美术学类	10	出省专业资格线180分	折合分245.562
	音乐与舞蹈学类	10	出省专业资格线100分	音乐学159.07 音乐表演159.4
湖南	音乐与舞蹈学类	5	专业统考合格线150	专业分225
山东	美术学类	10	文化332/专业180	折合分268.038
安徽	美术学类	20	文化350、320/美术683.13	综合分724
	音乐与舞蹈学类	10	文化350、320/音乐477.57	综合分662

注：美术类折合分=美术成绩*70%+文化成绩*30%

联系我们

学校网址: <http://www.njxzc.edu.cn>

学校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北圩路41号 (邮编210017),

南京市江宁区弘景大道3601号 (邮编211171)

咨询电话: (025) 86569292, 86178292, 86178288 (传真)



南京晓庄学院
招生信息网



南京晓庄学院
官方微信二维码



南京晓庄学院
官方微博二维码



南京晓庄学院

NANJING XIAOZHUANG UNIVERSITY



2016年
艺术类
招生简章
Entry Requirements



一、学校概况

南京晓庄学院始于1927年3月伟大的人民教育家陶行知先生创办并任校长的晓庄试验乡村师范。2000年3月，经教育部批准，由原南京师范专科学校、南京教育学院、南京市晓庄师范学校合并组建成为全日制公办本科院校。

学校现拥有“两区一园三附校”，即方山、莫愁两个校区、一个省级文保单位“行知园”和附属南京实验国际学校、附属小学以及附属南京小红叶幼儿园。校本部占地近1500亩，在校生16000余人。

• 师资队伍雄厚

拥有教职工近1200人，具有高级职称的教师300多人，其中正高职称近100名，另有来自美、英、日、韩等国的外籍教师近20名。

• 学科门类齐全

涵盖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理学、工学、管理学、艺术学等九大学科门类，本科专业48个。

• 硬件设施优良

拥有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省基础课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省级实验教学与实践教育中心。图书馆藏纸质文献达150余万册，电子图书83万余册，各种类型中外文数据库52个，电子资源提供24小时不间断服务；高速互联网全校覆盖，文体设施齐全。

• 科研成果喜人

近年来，学校100余个科研项目获得“863”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全国教育科学“十二五”规划教育部重点课题、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基金、省社会科学基金和省自然科学基金立项；100余项科研成果荣获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人文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江苏省科技进步奖、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江苏省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和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多项教学成果荣获江苏省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其中特等奖1项、一等奖3项、二等奖3项。

• 人才培养全面

以社会需求为导向，积极探索校校、校地、校企等合作培养应用型人才的培养模式，凸显地方性、应用型，已取得显著成效。根据麦可思的研究数据，我校毕业生就业竞争力指数排名位列全省非211高校第4名，校友满意度为93%，高于全省平均水平。近年来，数百名学生在英语、体育、机器人、数学建模、数字绘画、创业计划、艺术展演、师范生教学技能、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等全国和省级各类大赛中摘金夺银。

• 国际交流活跃

学校先后与美国、英国、法国、日本、韩国、印尼等1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高等院校建立了友好合作关系，已经接收和培养来自美国、法国、日本、韩国、泰国等2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各类留学生近3000人次，每年选送300多名师生赴海外高校深造或访学交流。

今天的“晓庄人”自强不息，砥砺前行，努力朝着创建以教师教育为特色，发挥应用性专业优势，多学科协调发展，在国内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品牌大学的建设目标迈进。



二、招生专业及计划

招生学院	招生类别	包含专业名称	拟招生计划	招生省份
音乐学院	音乐与舞蹈学类	含音乐学（师范）、音乐表演专业，进校后按类培养，一年后专业分流。	130	江苏、安徽、江西、湖南
美术学院	美术学类	含绘画（师范）、动画、环境设计、服装与服饰设计、视觉传达设计专业，进校后按类培养，一年后专业分流。	150	江苏、安徽、江西、山东、湖南
新闻传播学院	广播电视编导		80	江苏、安徽、山东、山西

注：1.2016年招生计划数以各省招生部门最终公布的计划为准。

2.2016年除山东省广播电视编导专业采用校考外，其余所有省份招生专业均采用省统考或者联考成绩。

三、艺术类专业录取规则

1. **音乐类专业**：对文化和专业成绩均达同批次省最低控制线的考生，由相关省份招考部门按文件规定进行投档，对于进档考生由学校按专业分从高到低择优录取；若专业分相同，则再按文化分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

2. **美术类专业**：对文化和专业成绩均达同批次省最低控制线的考生，由相关省份招考部门按文件规定进行投档，对于进档考生由学校按总分（文化总分×30%+专业总分×70%）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

3. **广播电视编导专业**：广播电视编导专业；对已取得我校广播电视编导专业合格证且文化成绩达到省最低控制线的考生（校考考生），或者文化和专业成绩均达省广编联考、统考最低控制线的考生（联考、统考考生），由相关省份招考部门按文件规定进行投档，对于进档考生，由学校按综合分（文化总分+专业总分）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若综合分相同，则再按专业分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

